

山东省教育督导学会文件

鲁教督会字〔2025〕5号

关于公布山东省教育督导学会 第六届理事会常务副会长兼法定代表的通知

各市政府教育督导部门，各理事、会员单位：

根据《山东省教育督导学会章程》有关规定和学会工作需要，经山东省教育督导学会第六届理事会第四次常务理事会议研究同意，理事会表决通过，选举山东省教育科学研究院原党委委员王秀玲同志为学会常务理事、常务副会长兼法人代表，现予以公布。



抄报：省教育厅省民政厅

山东省教育督导学会秘书处

2025年4月25日印发
